

股票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科力远

编号：临 2018—029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2015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科力远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科力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和 2015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2015 年 6 月 1 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大宗交易买入公司股票。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变更为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标的变更为由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西藏信托—浦顺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1、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科力远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8,450,000 股，成交金额为 179,73.15 万元，成交均价为 21.27 元/股。上述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 12 个月。

2、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2017 年 10 月 12 日和 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一年的议案》、《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和《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一年的议案》，同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至 2019 年 4 月 12 日。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及后续工作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已展期至2019年4月12日。因“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浦顺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到期日为2018年5月8日。受国家监管政策、市场融资环境等影响，“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浦顺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无法继续展期，故只能按照原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到期日即2018年5月8日前结束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应的资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全部出售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人员，成交数量：12,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成交价格5.60元/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8日